



181212051398

检 测 报 告

PG23121205

委托单位:

合肥创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环境委托检测

样品类别:

废气、地下水、噪声

安徽品格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19 日



声 明

- 一、报告必须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和骑缝检验专用章，CMA 专用章，否则无效；
- 二、对本报告有异议者，应在收到报告十五日内书面向我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三、本“报告”不得自行涂改、增删，否则一律无效；
- 四、对于委托单位自送样品的，本报告结果只对送检样品负责；
- 五、本报告无审核人、批准人（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
- 六、未经我单位书面许可，不得部分复制或引用检测报告，经同意复制的报告，需加盖我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或公章确认。

单位名称：安徽品格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电话：0551-62240082

传真：0551-62240082

邮编：230000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玉兰大道 767 号产业研发中心二期网风网络公司大楼三层

检 测 报 告

受检单位	合肥创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	冯总
地址	合肥市肥西县经济开发区 南港新区联东 U 谷-南 合肥国际企业港二期 8-1	电话	19523651448
采样日期	2024.4.10	测试日期	2024.4.10-4.18
采样计划和 程序说明	按照《地下水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 164-2020）、《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 397-2007）、《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及相关作业指导书进行。		
解释与 说明	1、无组织废气检测期间气象参数不在公司资质认证范围； 2、“ND”表示检测结果小于方法检出限。		
结论	/		
编制 陈瑞娟 审核 刘海燕 批准 王 检验检测专用章 日期: 2024 年 4 月 15 日 检验检测专用章			

检测结果

样品类别	地下水	
采样日期	2024.4.10	
检测点位	1#监测井	2#监测井
样品编号	DX-1-1-1	DX-1-2-1
pH 值	7.5 (16.5℃)	7.4 (15.8℃)
铅 (μg/L)	ND	4.5
镉 (μg/L)	ND	0.7
镍 (μg/L)	ND	ND
铜 (mg/L)	ND	ND
锌 (mg/L)	ND	ND
汞 (μg/L)	ND	0.28
砷 (μg/L)	ND	ND
氨氮 (mg/L)	0.087	0.131
氟化物 (mg/L)	0.78	0.65
铬 (六价) (mg/L)	0.012	0.004
溶解性总固体 (mg/L)	292	584

检测结果

样品类别	噪声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dB (A)	
		昼间 Leq	夜间 Leq
2024.4.10	N1 东厂界	53	46
	N2 南厂界	57	48
	N3 西厂界	51	47
	N4 北厂界	52	47

样品类别	无组织废气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采样频次	样品编号	硫化氢 (mg/m³)	氨 (mg/m³)	臭气浓度 (无量纲)
2024.4.10	上风向 G1	第一次	KQ-1-1-1	ND	0.02	<10
		第二次	KQ-1-1-2	ND	0.03	<10
		第三次	KQ-1-1-3	ND	0.02	<10
	下风向 G2	第一次	KQ-1-2-1	ND	0.06	<10
		第二次	KQ-1-2-2	ND	0.05	<10
		第三次	KQ-1-2-3	ND	0.05	<10
	下风向 G3	第一次	KQ-1-3-1	ND	0.06	<10
		第二次	KQ-1-3-2	ND	0.07	<10
		第三次	KQ-1-3-3	ND	0.06	<10
	下风向 G4	第一次	KQ-1-4-1	ND	0.08	<10
		第二次	KQ-1-4-2	ND	0.05	<10
		第三次	KQ-1-4-3	ND	0.06	<10

检测结果

样品类别	无组织废气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采样频次	样品编号	颗粒物 (mg/m³)	非甲烷总烃 (mg/m³)
2024.4.10	上风向 G1	第一次	KQ-1-1-1	0.220	0.88
		第二次	KQ-1-1-2	0.215	0.81
		第三次	KQ-1-1-3	0.221	0.87
	下风向 G2	第一次	KQ-1-2-1	0.225	1.23
		第二次	KQ-1-2-2	0.243	1.09
		第三次	KQ-1-2-3	0.233	1.43
	下风向 G3	第一次	KQ-1-3-1	0.237	1.10
		第二次	KQ-1-3-2	0.252	1.16
		第三次	KQ-1-3-3	0.266	1.25
	下风向 G4	第一次	KQ-1-4-1	0.252	1.34
		第二次	KQ-1-4-2	0.232	1.16
		第三次	KQ-1-4-3	0.244	1.14

无组织废气气象参数表

日期	时间	气温 (℃)	气压 (kPa)	风速 (m/s)	风向	天气状况
2024.4.10	9:05-10:05	16.3	101.7	2.5	东南风	晴
	11:18-12:18	20.5	101.5	2.9	东南风	晴
	12:40-13:40	23.6	101.4	2.7	东南风	晴

检测结果

样品类别	有组织废气						
检测点位	排气筒高度(m)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样品编号	排放浓度(mg/m³)	排放速率(kg/h)
废气排放口	15	2024.4.10	氯化氢	第一次	FQ-1-1-1	1.72	9.26×10 ⁻³
				第二次	FQ-1-1-2	1.89	1.07×10 ⁻²
				第三次	FQ-1-1-3	1.83	1.07×10 ⁻²
			硫酸雾	第一次	FQ-1-1-1	0.97	5.30×10 ⁻³
				第二次	FQ-1-1-2	1.04	5.81×10 ⁻³
				第三次	FQ-1-1-3	1.00	5.52×10 ⁻³
			非甲烷总烃	第一次	FQ-1-1-1	2.13	1.16×10 ⁻²
				第二次	FQ-1-1-2	1.65	9.22×10 ⁻³
				第三次	FQ-1-1-3	1.82	1.01×10 ⁻²

有组织废气参数表

检测点位	废气排放口					
截面积 (m²)	0.1963					
检测日期	2024.4.10					
检测项目	氯化氢			硫酸雾、非甲烷总烃		
检测频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大气压 (kPa)	101.9	102.0	102.0	101.9	101.9	102.0
烟温 (℃)	19	18	19	19	19	19
含湿量 (%)	2.3	2.3	2.2	2.2	2.2	2.3
流速 (m/s)	8.3	8.7	9.0	8.4	8.6	8.5
标干流量 (Nm³/h)	5382	5669	5849	5466	5590	55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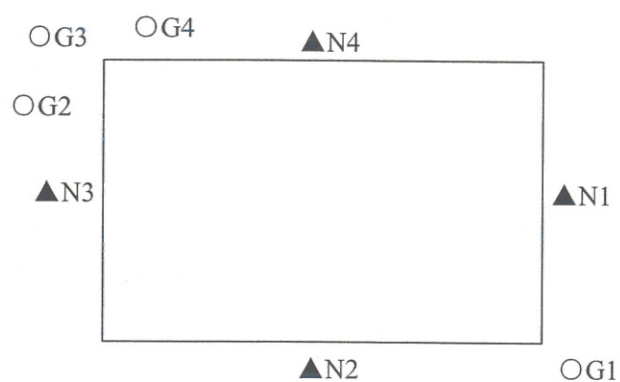
检测结果

检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样品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主要仪器设备名称、型号/规格	检出限
地下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电极法 HJ 1147-2020	便携式 pH 计 CT-6023	—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紫外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0.025mg/L
	铅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原子吸收 分光光度计 AFG990	2.5μg/L
	镉			0.5μg/L
	镍			5μg/L
	铜			0.05mg/L
	锌	水质 铜、锌、铅、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7475-1987		0.05mg/L
	汞	水质 汞、砷、硒、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694-2014	原子荧光分光 光度计 AFS-8220	0.04μg/L
	砷			0.3μg/L
	铬（六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GB/T 5750.6-2023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1N	0.004mg/L
	氟化物	水质 氟化物的测定离子选择电极法 GB/T 7484-1987	多参数水质 分析仪 DZS-706	0.05mg/L
	溶解性总固体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GB/T 5750.4-2023	万分之一天平 FA2004	4mg/L
无组织废气	硫化氢	环境空气 硫化氢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第四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 年）	紫外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0.001mg/m ³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纳氏试剂 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0.01mg/m ³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 1262-2022	—	—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十万分之一天平 AP225WD	0.007mg/m ³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气相色谱仪 GC-9790II	0.07mg/m ³
有组织废气	氯化氢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氯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549-2016	离子色谱仪 CIC-D100	0.2mg/m ³
	硫酸雾	固定污染源废气 硫酸雾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544-2016		0.2mg/m ³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气相色谱仪 GC-9790II	0.07mg/m ³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

****报告结束****

附件：检测点位示意图



备注：▲为厂界噪声检测点位；○为无组织检测点位。